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能够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76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55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25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未经审计）：31,338.61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27,929.94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9,515.39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代码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9	制造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15	制造业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220.72 万元，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近三年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共 10 次。本事务所近三年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共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谢翠，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为本公司提供四年审计服务；近三

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0 余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建平，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 5 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燕，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 10 余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建平近三年被深圳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沈建平	2019/5/6	监督管理措施	深圳证监局	处罚情况： 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沈建平、李松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事由： 在执行芭田股份 2017 年报审计中存在：1、未发现公司探矿权利息资本化的核算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2、未测算销售返利跨期事项对当期损益的影响；3、未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与核销实施充分的审计程序；4、未对子公司业绩补偿款的会计处理实施审计程序。

3、独立性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

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等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相关审计工作，续聘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5、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5日